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布所用詞語及詞彙與REF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配售股份前，務須閱覽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配售事項的詳盡資料。

REF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64,000,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不超過0.80港元，每股
配售股份預期不少於0.70港元（須於
申請時繳足，另加1.0%經紀佣金、
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8177

獨家保薦人

 CL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創僑國際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

 金利豐證券

聯席牽頭經辦人

 金利豐證券

 CLC SECURITIES LIMITED
創僑證券有限公司

副牽頭經辦人

 Opus Capital Limited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刊發的招股章程印刷本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的營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正於以下辦事處備索，僅供參考之用：

- 創僑國際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88號南豐大廈13樓
-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8樓2801室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現正根據包銷協議及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配售價以配售方式提呈64,000,000股配售股份以供認購，相當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未計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預期包銷商(代表本公司)將有條件地按配售價配售64,000,000股配售股份予香港的經選定個人、專業及機構投資者。

配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及包銷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配售事項須待招股章程「配售事項結構及條件」一節「配售事項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該等條件未能於包銷協議內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按照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達成或(倘適用)獲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豁免，則配售事項將不會成為無條件及將告失效，而已收取的所有股款將不計利息退還予配售事項的申請人，並將會即時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緊隨有關失效後下一個營業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ef.com.hk)刊登配售事項失效的通告。

有意投資者務請垂注，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於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發生時，於上市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香港時間上午八時正前，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告終止包銷協議。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配售事項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資本化發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須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待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如招股章程所述獲聯交所批准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並遵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

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於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活動均須遵照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本公司已作出所有必需的安排以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預期配售價將由本公司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定價日(目前預期該日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一)(香港時間)或本公司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或前後)透過達成協議而釐定。倘本公司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基於任何理由而未能於定價日或本公司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或之前就配售價達成協議，則配售事項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且將告失效。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ef.com.hk)刊發公布。

配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配售股份0.80港元，預期亦將不會低於每股配售股份0.70港元。配售股份的股票僅在配售事項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在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文件。

本公司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將不會就配售股份的認購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有關最終配售價、配售事項踴躍程度及配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布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或之前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ef.com.hk)登載。

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創業板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0股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177。

承董事會命
REF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劉文德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趙鶴茹女士及郭琴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劉文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志雄先生、黃灌球先生及林楚華先生。

本公布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布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ii)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布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布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布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及仔細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布及招股章程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於「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就本公布而言)。本公布及招股章程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ref.com.hk)。